

臺南市 110 年度國中第一次市內介聘參與教師基本資料

序號	申請介聘科目	現職服務學校	教師姓名	委員會審查分數	候聘主任資格	申請介聘類別	調出後開缺科目	備註
1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和順國中	張○華	90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2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復興國中	陳○蓉	80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3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新興國中	楊○婷	78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控管	
4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南新國中	陳○榕	66	無	特教教師介聘	控管	
5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善化國中	何○綺	62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6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新興國中	楊○宜	60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控管	
7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復興國中	陳○凡	60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8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仁德國中	陳○芝	53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9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關廟國中	蘇○迪	53	無	特教教師介聘	控管	
10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玉井國中	傅○傑	51.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11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大橋國中	韓○珊	33	無	特教教師介聘	控管	
12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延平國中	黃○瑩	25	無	特教教師介聘	特教(身心障礙類)	

註：介聘要點第二十二點（六）介聘作業依核給積分高低，採公開作業方式辦理，積分相同時，應依服務年資（資深優先），出生年月日（年長優先）、成績考核積分、獎懲積分、研習積分等條件依序辦理，以上情況均相同時，抽籤決定作業順序。